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琬雲
電話：5216121#278
電子信箱：0538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40883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附件 (376580000A_1130040883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30040883_ATTACH2.xls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、113年度外縣市
入學新竹市國中新生調查表各一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市113學年度班級總量管制國民中學為：光武國中、竹光
國中及培英國中。
- 二、貴轄國民小學學生如有設籍本市國民中學之應屆畢業生並
有意就讀者，請原就讀國小於下列日期前將名冊逕送各該
國中，俾利入學通知單寄發作業。

(一)本市一般國民中學：113年3月29日(星期五)

(二)本市班級總量限制國民中學：113年3月5日(星期二)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
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
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
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花府 113/02/29



1130041133